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、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新增场外发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通证券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，海通证券自2017年3月14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于2017年3月10日——2017年4月21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、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的场外发售机构。投资者可通过海通证券的营业网点办理基金的开户、认购等业务。具体公告如下：

一、相关基金及代码

基金代码	基金全称
501019	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
501020	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

二、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销售渠道办理相关业务

1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广东路689号

客服电话：95553

网址：www.htsec.com

2、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昱大厦16-19层

客服电话：400-888-8688

网址：www.gtfund.com

三、重要提示

投资者如需查询国泰国证航天军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、国泰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相关的发行文件（《发售公告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和《基金合同摘要》等）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或查询2017年3月7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

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一日